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中心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以信息、邮件等方式发送至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少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由于 2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参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将该 2 名激励对象拟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97 人调整为 95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546 万股调整为 534 万股，预留份额仍为 104 万股，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650 万股调整为 638 万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关联董事周德荣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5 年 4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95 名激励对象授予 534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73 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关联董事周德荣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更换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袁自强先生、任哲先生、陈冠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袁自强先生为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陈冠丞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因此免去陈冠丞先生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选举董事伍超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2日